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高特佳”）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高特佳”）、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睿泓”）、王海蛟合计持有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必平”）11,60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43%，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且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解除限售后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9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和杭州睿泓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599,390 股（含本数），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6%。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股东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和杭州睿泓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上述股东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140,523	6.58%	IPO前取得：6,140,523股
重庆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610,300	2.80%	IPO前取得：2,610,300股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853,779	1.99%	IPO前取得：1,853,779股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931,298	1.00%	IPO前取得：931,29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40,523	6.58%	杭州高特佳、杭州睿泓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市高特佳弘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诸暨高特佳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庆高特佳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重庆高特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高特佳弘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公司、重庆高特佳股权投资基金
	重庆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0,300	2.80%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3,779	1.99%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1,298	1.00%	金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均为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杭州高特佳、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王海蛟。
王海蛟	70,000	0.07%	
合计	11,605,900	12.44%	

注：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60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实际比例为 12.43%，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1/10/12 ~2022/1/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6,140,523	6.58%
重庆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1/10/12 ~2022/1/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610,300	2.80%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	0	0%	2021/10/12 ~2022/1/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1,853,779	1.99%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021/10/12 ~2022/1/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931,298	1.00%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诸暨高特佳、重庆高特佳、杭州高特佳和杭州睿泓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上述股东的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2日